关于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薪级计算方式的

咨询信

尊敬的领导：

您好！

首先，非常感谢您能在百忙之中查看我的来信！其次，也十分感谢领导对我2024年6月27日的咨询信《因家庭原因想申请调动》的及时答疑解惑。我现在已从贵州省调动到屈原管理区农业农村局工作（事业编制，专业技术人员），我有关于薪级工资计算方面的疑惑想咨询，具体情况如下：

我于2019年7月到贵州省安顺市平坝区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工作，由于我是硕士研究生，因此当时是在2019年7月起就按照11薪开始计算。经咨询屈原管理区人社局工作人员，在湖南省试用期期间是没有薪级工资的，我的薪级工资需要从转正后的2020年7月才按照11薪开始计算，我能理解各个省份之间的政策差异，但是**我的试用期的时间不是在湖南省**，因此想知道我的薪级具体该如何计算（目前工资异动表标准是按照15薪的941元/月）？是否可以按照我原来的薪级直接套过来（有工资介绍信）？我试用期的时间不是在湖南省是否仍然是按照试用期在湖南省进行套改？祈盼答复，谢谢。

最后，祝愿领导工作顺利，身体健康，阖家欢乐，万事如意！

（骆泽礼，15117787651，274089376@qq.com）